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局依據高雄市政府 95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編訂 95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施政目標如次：

- 一、策辦文藝獎及行動文學系列活動，鼓勵文學創作。
- 二、充實高雄作家檔案資料、著作。
- 三、攝製高雄文化藝術圖像紀錄片及高雄文化之美，加強文化行銷。
- 四、策編葉石濤全集。
- 五、保存、維護珍貴文化資產，同時延展其活化再造之無限可能，並積極致力於行銷推廣，以期藉地方文化特色之形塑，深化城市文史內涵，進而與國際接軌。
- 六、修復國定古蹟中都唐榮磚窯廠，結合社區、文史資源，再造中都昔日繁華；辦理左營舊城建城 180 年活動，重現舊城歷史風貌。
- 七、文化資產指定、登錄、調查研究、維護、推廣、委外再利用，地方文化館發掘、輔導、行銷，以擴展城市文化空間。
- 八、眷村文化館整建及開館營運，以彰顯多元族群文化。
- 九、聯合高高屏三縣市共同舉辦「第二屆表演藝術博覽會」，為南部表演藝術工作者擴大舞台，讓南部表演藝術成為全國焦點。
- 十、配合 2009 世運活動辦理全國創意啦啦隊或大會舞比賽，須以高雄具代表性的旗、鼓元素進行發想及運用。
- 十一、表演藝術活動推廣。
- 十二、推廣 2009 世運會「浮士德球」之運動。
- 十三、高雄城市藝術節，以表演藝術為活動主軸之綜合性藝術節，演出地點為高雄市街頭及平時非表演之專業場所演出（如武德殿、英國領事館、孔廟等），用以營造文化場館不同的風貌。
- 十四、全力推動文化核心價值之社區總體營造工作，期以健全人文教育理念

、推展文化創意產業及美化社區環境景觀等面向，打造本市成為深具文化氣息的六星社區。

十五、積極推展文化觀光語音導覽，以行銷本市文化觀光。

十六、持續培植城市文化導覽員，以厚實本地之文化特色與觀光資源，提昇本市國際知名度。

十七、發展高字塔文化園區及駁二藝術特區，有關文化創意產業機制模式之確立。

十八、建立文化團體之扶植、獎助機制，輔導文化團體永續經營與發展。

十九、貫徹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的理念，促進美術創作風氣，輔導美術團體發展，充實市民精神生活內涵。

二十、提昇市立圖書館功能、辦理及推廣相關類別的活動，擴大閱覽及使用人口數，推廣建立書香社會。

廿一、加強辦理表演藝術行銷及國際文化交流，推動民眾參與藝文活動。

本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文化建設與活動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三、表演藝術推動 四、視覺藝術推廣 五、文化中心業務	225,452 105,567 48,255 9,068 27,299 35,263		
貳、各項文化社教活動	一、文獻委員會 二、美術館 三、歷史博物館 四、圖書館 五、社會教育館	231,013 6,462 100,319 23,315 81,194 19,723		
參、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一、人事費（現職人員待遇） 二、第一預備金	283,880 283,380 500		
合	計	793,286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文化建設與活動			450,904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225,452	
(一)文化政策、制度、法規之研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定各項文化法規及相關輔導補助辦法，以輔導補助本市藝文團隊。 2. 擬定文化藝術長期發展計畫與階段性目標。 3. 委託學者專家蒐集藝文資源及整理、建檔，藝文資源整合與研究，建立完整藝術資源庫，辦理文化藝源調查分析，改善藝文創作環境。 4. 爭取藝文空間，提供藝文創作者申請。 		
(二)文化志工人才培育	文化志工培訓	擬訂年度文化志培訓計畫，課程除專業知能訓練外，針對高雄市本土的歷史文化特性，增闢有關社區文化、歷史保存、文化解說等，並安排實習課程。		
(三)文化活動及文化專書出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化叢書規畫 2. 高雄文史調查研究出版 3. 文學創作與活動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版高雄重要藝術人物系列專書。 2. 出版高雄文化年鑑。 高雄人文特色、創意產業、特殊地域、地景之專書研究出版。 1. 加強文學推廣，鼓勵文學創作。 2. 作家資源、文學研究整合管理，推廣等各項工作，以提供市民參與及運用。 3. 建立本市寫作風氣，提昇本市文學素養及文學鑑賞水準。 		
(四)文化資訊、文化市場調查與行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網站改版。 2. 辦理網路行銷活動。 3. 發行電子報。 4. 舉辦線上活動。 5. 文化局多媒體簡介光碟。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105,567	
(一)文化資產審定、修復與管理	古蹟及歷史建築保存、修復及再利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辦理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保存與維護。 2. 召開高雄市古蹟與歷史建築審查委員會，指定本市古蹟或登錄歷史建築。 3. 進行古蹟緊急修復工程。 4. 古蹟委外經營管理，使其活化再利用。 		
(二)文化資	文化資產調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委託學者專家及文史工作者，對本市具保存價 		

產出版與推廣活動	研究與推廣	<p>值之文化資產進行調查、研究、出版或規劃修復計畫書。</p> <p>2. 辦理歷史文化活動，發掘地方特色，配合傳統節慶，辦理民俗活動，帶領市民認識文化資產。</p>	
(三)地方文化館計畫	地方文化館之設立、營運與推廣	<p>1. 地方文化館之調查、發掘與審查。</p> <p>2. 地方文化館之設立、營運及輔導。</p> <p>3. 地方文化館之整合、行銷與推廣。</p>	
三、表演藝術推動			48,255
(一)表演藝術環境規劃與管理	本市表演空間之利用規劃與資源調查	<p>1. 開闢街頭藝術展演空間，加強場地之維護、管理，以提昇表演品質。</p> <p>2. 爭取興建衛武營國家音樂劇場及流行音樂中心。</p> <p>3. 依本市文化特性規劃各項表演藝術場地。</p>	
(二)表演藝術活動之策劃與推廣	城市文化活動之策辦	<p>1. 策辦街頭藝人大匯演、街頭藝術大使遴選等活動，以推動街頭藝術展演風氣。</p> <p>2. 辦理 228 和平紀念活動文宣、儀式及表演活動等。</p> <p>3. 辦理城市主題藝術展演活動。</p> <p>4. 配合 2009 世界運動會，推廣並培育浮士德球運動。</p>	
(三)表演團體資源的整合與研究	<p>1. 委託辦理本市藝文環境之調查研究</p> <p>2. 街頭藝術展演管理</p>	<p>辦理文化藝術資源調查分析，以改善藝文表演環境。</p> <p>修訂本市街頭藝術展演辦法，落實街頭藝術展演的推動及管理。</p>	
四、視覺藝術推廣			27,299
(一)文化人才培育	城市文化導覽員培育	<p>1. 2009 世界運動會高雄市外語人才培訓計劃—高雄市外語文化導覽人員培訓計劃 (a) 英日語外語文化導覽人員基礎班培訓 (b) 英日語外語文化導覽人員進階班培訓</p> <p>2. 推展文化觀光語音導覽，以行銷本市文化觀光。</p>	
(二)社區總體營造推展	新故鄉社區總體營造計畫	<p>1. 開發利用地方文化資產與文化環境計畫。</p> <p>2. 地方文化產業振興計畫。</p> <p>3. 社區深度文化之旅計畫。</p> <p>4. 社區營造培力計畫：(a) 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 (或推動小組) 之設置及運作 (b) 徵選在地團隊成立社區營造中心 (c) 社區總體營造人才培育計畫 (d) 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計畫。</p>	
(三)公共景			

觀藝術研習與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公共藝術與市政建設整合為在地高雄的景觀特色。 2. 透過審議機制輔導各地機關辦理公共藝術業務。 3. 活化公共藝術審議功能。 	<p>加強本市公共藝術設置之環境藝術整合工作，推動本事公共藝術基金推廣教育工作機制，建立本府公共藝術資源整合。</p> <p>推廣本府各機關（構）與民間建設設置公共藝術之積極觀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策辦活動並深化公共藝術於都市景觀。 2. 辦理本府機關（構）有關公共藝術審議講習活動。 3. 策辦出版社、書局串連活動，帶動社區經營與讀書氛圍。 	35,263
(四)加強推動閒置空間運用	推動駁二藝術特區及高字塔藝術文化園區之特色經營，發展地方文化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委託民間辦理高字塔藝術文化園區之擴建營運案。 2. 推動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再利用，透過特色經營，發展地方文化產業永續發展。 3. 透過藝術、文化創意產業活動的策辦，激發民眾的情感與創意，共同參與藝術，活化藝術，帶動地方發展。 	
五、文化中心業務			
(一)文化藝術交流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輔導本市優秀藝文團體至國內外演出，促進文化交流與城市行銷 2. 邀請國內、外藝文團體至本市演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甄選要點，公開甄選評審優秀團體代表本市出訪交流演出 2. 以互惠原則，提供經費補助或接待方式邀請國內外具代表性之藝文團體至本市演出、互訪，達成相互學習觀摩及交流目標。 3. 加強與本局認養之姊妹市進行城市間藝術文化交流及互訪。 	
(二)藝文團體之扶植與獎補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補助申請暨審查辦法 2. 經費補助 3. 推動本市表演藝術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訂藝文活動申請暨審查辦法，建立公平合理補助機制，鼓勵扶植優秀藝文團體及個人從事創作及演出，推廣藝文活動，提升本市文化藝術水準及城市形象。 2. 加強補助及輔導本市藝文團體發展，訂定年度扶植補助對象甄選計畫，並加強接受補助對象之考核。 3. 加強辦理本市表演藝術人才培育，推廣行銷南方新文化中心。 	
(三)本市兩樂團專業補助	發展城市音樂專業團隊，促進本市藝術專業形象	補助樂團專業化所需及校園、社區音樂推廣活動之策辦。	
(四)中正文化中心管理及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造文化中心人文生活圈 2. 辦理各項展覽 	<p>推廣文化中心多元休閒文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至美軒、至真堂、第一文物館、第二文物館 	

	活動及城市文化交流。	及雅軒辦理各項美術及民俗文物展覽。	
	3. 充實表演藝術類館藏	2. 輔導本市美術團體發展，辦理畫會美術季、生活美學等具主題性展覽活動，提供市民觀賞，以提昇市民對美術鑑賞能力。 1. 購置舞蹈、音樂及戲劇類的圖書及視聽資料，提供市民閱覽及利用。 2. 向政府機構及表演團體索取相關類別的圖書或視聽資料，以充實館藏。	
貳、各項文化社教活動			231,013
一、文獻會			6,462
(一) 文獻編纂	1. 續修高雄市志 2. 編印高市文獻期刊 3. 編印文獻叢書 4. 實施口述歷史紀錄及舉辦耆老座談會 5. 辦理孔子文化節活動 6. 資料宣導	1. 至中央學術機構及國家圖書館台灣分館蒐集相關典籍資料。 2. 在高雄市作田野調查採集相關調查資料。 1. 每三個月定期發行。 2. 約請專家撰稿，廣徵稿源，充實內容，擴大發行。 計畫分三年每年編印六本有關高雄市歷史沿革等文獻專書。 以口述方式，訪問本市政府、軍事、外交、財經、社會、文教、學術思想等有關重要人物進行訪問並記錄，另邀請耆老座談，以瞭解地方掌故，印製口述訪問叢書。 1. 辦理孔子文化節研討會。 2. 舉辦兒童讀經比賽。 編印祭孔特刊、孔廟及忠烈祠簡介。	
(二) 祭典業務	1. 春祭國殤 2. 秋祭國殤 3. 祭孔釋奠大典 4. 廟祠管理維護	95年3月29日，在忠烈祠舉行高雄市春祭革命先烈陣亡將士暨殉難官民典禮。 95年9月3日在忠烈祠舉行高雄市秋祭革命先烈陣亡將士暨殉難官民典禮。 95年9月28日在孔子廟隆重舉行高雄市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 2555週年誕辰釋奠典禮。 孔子廟園區、忠烈祠園區（含「戰爭與和平紀念館」）委外經營管理並督導辦理相關展演活動。	
二、美術館			100,319
美術館管理及活動	加強美術館館務管理，辦理美術展覽、典藏管理、推廣、藝術研究等各項工作，以提供市民參與及運用，提昇文化素養及美術鑑賞能力。	1. 配合展覽辦理各項推廣活動及研習營。 2. 加強義工培訓及學校美術教師訓練，以培育解說員及種子教師。 3. 策辦高雄獎暨高雄市美術展覽會，鼓勵藝術創作。 4. 辦理兒童美術館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 5. 研究以台灣傳統、本土的元素，結合西方的美術技法，創作屬於高雄的地貌、符號等，以凸顯高雄市美術館迥異於北部、中部美術館的發展特色。辦理專題策畫展：例如「美術高雄」系列展、「台灣民俗文化圖像展」、「海洋文化」藝術展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辦理國內館際合作展、研究展、本土藝術家創作展：例如「國藝會科技藝術計畫」展、「黃清呈紀念展」、「早凋女藝術家展」、「發現典藏」系列展。 7. 辦理國內及國際徵件展：如「創作論壇」、「市民畫廊」、「美術家聯展」。 8. 加強國際藝術文化之交流：辦理法國龐畢度中心「錄像藝術發展」大展等。 9. 促進海峽兩岸文化交流：例如辦理「中原王朝秘寶展」。 10. 辦理美術館園區藝術展覽或活動：例如邀請藝術家於美術館園區榮璋工廠外牆進行藝術創作。 11. 提昇展場的軟硬體設備與服務，以提供民眾更優質的參觀品質。 12. 推動向前輩藝術家致敬系列研究展，以在地藝術家為優先規劃對象，逐步整理及建立高雄地區藝術家史料。 13. 發行「藝術認證」雙月刊。 14. 延伸長期陳列室研究與教育推廣功能。 15. 保存美術文化財產，充實典藏，繼續徵集本土美術家代表作品，並建立南部區域風格之藝術特色。 	23,315
<p>三、歷史博物館</p> <p>歷史博物館管理及活動</p>	<p>加強博物館之展示、推廣教育等服務效能暨歷史文物之徵集、典藏、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文史、博物館、教育學者策劃符合在地性之展覽，以塑造本館展示特色，行銷城市歷史。 2. 充分蒐集全台灣各博物館之展覽資訊，選擇優質、適性之展覽，館際合作移展至本館；並嘗試與專業媒體與策展單位合作，舉辦大型收費性展覽。 3. 加強展覽及典藏專輯之出版，以涵養歷史文化及延伸展示功能，充分發揮歷史博物館之教育功能。 4. 為推展城市觀光因應夜間藝文人口需求，並且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提昇博物館參觀功能，促進高雄文化觀光旅遊事業發達，實施夜間開館及售票政策。 5. 建置無障礙資訊服務網站、強化雙語網頁內容，重視網路數位學習，延伸典藏、展示、推廣等功能。 6. 配合展覽及針對特定歷史文化主題，於年度內舉辦具特色之推廣活動，俾發揚傳承本地歷史文化。 7. 加強高雄歷史文化教育推廣，針對不同年齡層規劃相關研習活動，並舉辦親子 DIY 活動、現地實察、專題演講等，以增進參觀效果，促進市民之鄉土感情與認同。 	

<p>四、圖書館</p> <p>圖書館管理與活動</p>	<p>規劃不同年齡層閱讀活動，培育民眾閱讀素養，讓閱讀扎根及擴展。</p>	<p>8. 委託學者專家針對本館典藏品進行研究，加強文物詮釋，俾利爾後之出版、展陳與推廣。</p> <p>9. 推動典藏文物數位化，持續進行委外拍攝工作，並建立文物登錄系統，完善典藏管理機制。</p> <p>10. 宣導文化資產保存觀念，賡續進行文物史料徵集、購置，並鼓勵市民捐贈文物予本館永久保存，以豐實館藏。</p> <p>1. 運用書香推手志工，為幼稚園及國小中低年級學童講繪本故事，透過說故事、寫故事、戲劇表演等活動，培養小朋友喜歡圖書館與閱讀。</p> <p>2. 依年齡層辦理兒童、青少年、成人等讀書會及推廣銀髮族閱讀，並持續推動青年文學活動，以培育民眾閱讀素養，建構書香社會。</p>	<p>81,194</p>
<p>五、社會教育館</p> <p>(一)藝文活動推廣</p> <p>(二)開辦教育推廣班</p> <p>(三)充實圖書期刊設備</p>	<p>1. 藝文活動推廣</p> <p>2. 藝文活動與節慶活動策劃與推廣</p> <p>3. 規劃多元、在地、流行化之青少年文化體育活動</p> <p>4. 補助表演藝術團體展演</p> <p>配合終身學習政策，開辦教育推廣班及讀書會，規劃各類語文、藝術、生活課程供市民參與及學習。預定開辦 3 期 72 班次。</p> <p>充實期刊室圖書、期刊設備，以供市民閱覽。</p>	<p>由前鎮、小港、前金、楠梓、左營、三民、苓雅、鹽埕等 8 個社教站，在各行政區規劃辦理「同心童心系列活動」49 場；「鄉土逗陣行系列活動 25」場，合計 74 場親子活動，以促進親子關係，增強社區民眾參與。</p> <p>1. 配合節慶策劃辦理各類大型活動。如：春節民俗活動</p> <p>2. 策劃、推廣藝文活動，如：舞蹈比賽、全國圍棋大賽等。</p> <p>3. 規劃辦理音樂、舞蹈、戲劇之藝文活動，提昇市民藝術涵養。</p> <p>配合在地文化辦理「港都魚樂—水世界」並規劃多元流行青少年活動，如：漆彈大作戰、創意飆舞大車拼等。</p> <p>鼓勵表演藝術團體辦理各項藝文活動，以增加其展演機會。</p> <p>透過問卷調查，針對市民需求開設各種研習班別，聘請優秀師資授課，充分利用現有場地資源，滿足市民求知的願望。</p> <p>訂閱各類報紙 16 份及分季採購圖書雜誌 500 冊，放置期刊室供市民閱覽。</p>	<p>19,723</p>

玖、文化局